附件3

三亚市义务教育阶段政策性优待办理程序

 一、线上报名。线上申请学位时间为6月17日至6月22日。所有符合教育优待政策的适龄儿童少年须在规定时间内在线上申请学位，并向对应的受理单位提出申请，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二、资格审核。受理单位依照国家、省市有关政策进行审核，将审核通过名单制成名册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家庭信息户口簿（户口簿首页、父母页、学生页）、出生证明、法定监护人身份证等材料，在6月24日前统一送至市、区教育部门。

    三、统筹入学。市、区教育部门审核后按照政策统筹学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优待类别 | 政策依据 | 受理单位 | 详细地址 | 联系电话 |
| 1 | 军人子女 | 海南省教育厅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军人子女教育优待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政干〔2023〕748号）。 | 各部队相关部门 |  |  |
| 2 | 退出现役一年以内军人子女 | 海南省教育厅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军人子女教育优待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政干〔2023〕748号）。 | 三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 三亚市吉阳区腊尾路168号 | 0898-88227796 |
| 3 | 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 | 1.民政部等九部门关于印发《人民警察抚恤优待办法》的通知（民发〔2014〕101号）。2.公安部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优待工作的通知》（公政治〔2018〕27号）。 | 三亚市公安局政治部 | 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362号市公安局政治部 | 0898-88869677 |
| 4 |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及其子女 | 应急管理部 教育部《关于做好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及其子女教育优待工作的通知》（应急〔2019〕37号）。 | 三亚市消防救援支队政治部 | 三亚市凤凰路133号 | 0898-88956204 |